

2023年中国联通抚顺市公安局视图数据及解析系统IT服务建设购置项目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SP2810230400006039)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辽宁省抚顺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3年中国联通抚顺市公安局视图数据及解析系统IT服务建设购置项目（招标项目编号：SP2810230400006039），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企自筹，招标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抚顺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预算不含税金额：88.5万元，含税金额：99.277万元。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标段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1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1包：

详见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年04月28日16时00分00秒---2023年05月05日17时00分00秒

获取方法：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11日09时30分00秒

递交方法：详见公告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11日09时30分00秒

开标地点及方式：详见公告

七、其他公告内容

本比选项目为2023年中国联通抚顺市公安局视图数据及解析系统IT服务建设购置项目（比选编号：SP2810230400006039，采购代理编号：TC230P09W），采购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抚顺市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应答人（以下简称应答人）参选。

1.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2023年中国联通抚顺市公安局视图数据及解析系统IT服务建设购置项目。视频专网搭建云算力节点硬件资源，部署视频综合共享平台、公安实战地图平台，支撑视频专网联网共享平台应用；公安网内搭建运算力节点、全对称式云存储硬件资源，部署视图综合共享平台、视频质量诊断平台、公安实战地图平台、流媒体转发平台、视频运维系统、视图解析平台、分布式视图数据库存、视图质量诊断归档平台、视图数据质量诊断平台、综合实战平台等，支撑公安网视图数据治理系统应用。具体采购内容详见公告附件“采购清单”。

预算不含税金额：88.5万元，含税金额：99.277万元。



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日历日内到货、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保修期：自终验合格后1年。

1.2 标包划分：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3 中选原则：

评审小组依据有效应答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名顺序，依次推荐前两名为本项目第一至第二中选候选人，当出现多个应答人综合得分相同时，优先选用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包装材料的，其次按照价格部分得分由高到低、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比较，确定排名顺序。

如公示期内无异议，则确定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如果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放弃中选、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选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选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小组提出的中选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也可以重新比选。

1.4 最高应答限价：本项目设置最高应答限价，最高应答限价为86.73万元（不含税），应答人应答报价高于最高应答限价的，其应答将被否决。

2. 应答人资格要求

2.1 应答人须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2 应答人须具备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够提供税率为6%及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材料，或开具过的税率为6%及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各一张）；

2.3 应答人须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无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破产状态；

2.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2.5 本项目接受代理商应答，代理商参与应答的，必须提供核心设备（公安网云算力节点）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或唯一的委托销售代理协议。同一品牌产品的制造商和代理商不能同时参与应答（出现上述两种情况的，则此品牌产品的相关代理商和制造商均将被否决应答）；

2.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2.7 严禁被列入中国联通集团公司黑名单及辽宁联通黑名单的供应商及禁入人员（禁入期内）参与本次采购。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应答方，其应答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纸质比选文件获取（本项目为电子比选，不提供纸质比选文件）

4.2 电子比选文件获取

4.2.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4月28日16时00分至2023年5月5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

4.2.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1) 应答人须在新电子招标投标平台上，点击“项目参与”-“寻找商机”，填写并提交购买比选文件申请。

(2) 购买文件方式：本项目仅支持联通沃支付进行比选文件费用支付。

(3) 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下载。

4.3 比选文件费用：每套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仅支持联通沃支付，不接受其他方式支付。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电子应答文件通过中国联通智慧供应招标采购中心（以下简称平台）“https://www.cuecp.cn/PAR_PO_WW/portal/login.jhtml”上传递交，应答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1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5.2 本项目将于上述时间在中国联通智慧供应招标采购中心进行开标，邀请应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在中国联通智慧供应招标采购中心虚拟开标大厅准时参加。

5.2.1 应答人须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完成在系统上递交电子应答文件。

5.2.2 应答人在中国联通智慧供应招标采购中心上传的应答文件在唱价或解密出现异常时，将被视为放弃应答。

5.2.3 当电子应答文件出现应答异常时，应及时联系系统支撑人员解决。平台一般在每周六、日或节假日进行升级、维护等操作，各应答人应尽量避免在此期间进行上传应答文件等操作。应答人在应答截止日前尽早试上传应答文件，来检测应答人是否能正常上传文件，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应答文件可重复修改、上传，且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内容为准。

5.2.4 未按时上传电子应答文件的，应答无效。

5.3 应答人必须接受电子比选流程。应答人须在比选公告要求的获取比选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辽宁联通内部供应商注册流程及沃支付注册；同时须购买iPASS电子证书，并完成数字证书绑定操作，否则将无法参加本项目应答（已购买过的无需重复购买），详见《iPASS自服务系统采购平台证书办理指南》等。

5.4 新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相关的客服电话及邮箱：

5.4.1 iPASS问题咨询解决（联通智慧安全客服）电话：400-0560-010

5.4.2 合作方门户电话：010-67882255-3-8-2

5.4.3 新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话：010-67882255-3-3-2

5.4.4 新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项目组邮箱：hqs-ettm-man@chinaunicom.cn

5.4.5 沃支付服务电话：400-688-9900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抚顺市分公司

地址：辽宁省抚顺市新抚区中央大街18号

联系人：单经理

联系电话：024-52620008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中关村资本大厦601B室

联系人：尤佳怡、孟凡琦、张兵、姜男、王标、郭立颖

电话：15566115036

电子邮件：youjiayi@cncitc.com.cn

公告附件：

采购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抚顺市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八、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抚顺市分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抚顺市分公司

地址：辽宁省抚顺市新抚区中央大街18号

联系人：单静

电话：024-5262000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中关村资本大厦601B室

联系人：尤佳怡、孟凡琦、张兵、姜男、王标、郭立颖

电话：15566115036

电子邮件：youjiayi@cncitc.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